

国家开发银行关于募集资金投向 绿色产业项目的承诺函

国家开发银行就国家开发银行 2019 年-2020 年人民币绿色金融债券所募集资金投向郑重承诺：

我行申请在银行间市场发行国家开发银行 2019 年-2020 年人民币绿色金融债券。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 39 号以及《国家开发银行人民币绿色金融债券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于 2015 年公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及国际资本市场协会于 2016 年公布的《绿色债券原则》所规定的绿色产业项目，承诺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年内完成所有募集资金的绿色产业项目投放。保证我行本次发行相关材料的数据和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2019 年 11 月 7 日